

# 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第十八屆第二次董事、監察人會議記錄

一、時間：109年1月17日（星期五）下午2:00

二、地點：同濟總會館

三、報告出席人數：董事應到15人實到15人；監察人應到5人實到5人

四、通過本次會議議程：修正通過。（案由23撤案）

五、出席人員：董事長 劉春快；副董事長：楊建功、廖敏榮；董事：陳玉嬌、陳玉環、何月梅、施玉真、楊亮亮、林宗勳、蕭袁素貞、洪丰裕、陳麗惠、楊盛焯、賴秀美、魏釗鈴；常務監察人：陳羿文；監察人：莊志偉、朱東源、陳錦爨、郭雅蕙

列席人員：總會秘書長邱正雄、總會財務長廖瑞昇、總會常務監事白洪城

六、董事會討論提案：

案由一：提請通過年度財務預算表。

提案人：陳麗惠 附署人：賴秀美

說明：詳如附件。

辦法：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收入編1600萬，是以募款800單位為目標，建議目標更加審慎。補助各會、各區、本會社服活動將隨捐款數量等比增減。基金孳息已達91萬應可調高。贊成獎助學金應該專款專用。）

案由二：各區各會申請補助款相關配合作業。

提案人：廖敏榮 附署人：陳麗惠

說明：詳如附件：兒童、青少年社會服務補助申請表、兒童、青少年社會服務補助申請說明書。

辦法：請討論。

決議：通過。（申請表本屆分為區、會二種申請表。）

案由三：董監事參加各區活動，如何易於辨識討論案。

提案人：賴秀美 附署人：陳麗惠

說明：詳如現場說明。

辦法：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製作臘裝，循上屆模式由基金會撥款製作，各位遴選。）

案由四：舉辦全國反毒總動員系列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廖敏榮 附署人：陳麗惠

說明：1. 反毒著色比賽得獎作品集。

2. 12月28日全國反毒總動員大會師。

3. 全國反毒影片。

4. 詳如活動收支預算表。

辦法：提請提撥經費697,800元。

決議：通過。

案由五：舉辦兒童守護天使選拔及表揚。

提案人：楊亮亮 附署人：陳麗惠

說明：在預算內由同濟總會兒童守護天使選拔委員會配合辦理，實支實付。

辦法：提請提撥經費 350,000 元。

決議：通過。(若報名情況不佳，就不辦理。)

案由六：舉辦兒童才藝薪傳獎總決賽相關事宜。

提案人：魏釗鈴 附署人：陳麗惠

說明：在 85 萬預算內由同濟總會控管，補助各區有辦理初賽補助 2 萬元、參加總決賽者補助 3 萬元。

辦法：請討論。

決議：通過。

案由七：舉辦同濟大愛童心影展相關事宜。

提案人：楊亮亮 附署人：陳玉環

說明：在預算 69 萬元內補助各區最高八場  $2500 \text{ 元} = 2 \text{ 萬} \times 17 \text{ 區} = 34 \text{ 萬}$ ，補助同濟總會公播費  $2 \text{ 萬} \times 17 \text{ 區} = 34 \text{ 萬}$ ，花東區增加二場。

辦法：請討論。

決議：通過。

案由八：舉辦兒童圓夢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林宗勳 附署人：蕭袁素貞

說明：1. 時間 5 月 2-3 日(六日)地點：清水天極行宮。

2. 各區組隊 10 位國小 4-6 年級報名參加，各區共同搭遊覽車。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65 萬元整。

決議：通過。

案由九：頒贈全國清寒兒童、青少年獎助學金專款專用討論案。

提案人：廖敏榮 附署人：陳麗惠

說明：詳如企畫書。

辦法：提請提撥經費對象：A 組清寒兒童、青少年 2,300,000 元+對象：B 組同濟家庭子女 225,000 元，專款專用。

決議：通過。(這是非常有意義的社服，希望落實審核，委由台灣總會籌組獎助學金評審小組；請國教署行文至全國各校。)

案由十：辦理童玩藝術推廣討論案。

提案人：陳玉環 附署人：施玉真

說明：1. 編印童玩藝術說明手冊。(依據第 17 屆提撥 15 萬)

2. 購買童玩器材(尅仔標、沙包、陀螺)分配各區，提撥 30 萬；各區可向總會增購。

辦法：請討論。

決議：通過。(目標：製作童玩藝術說明手冊；尅仔標 1 萬份、沙包 2 千份、陀螺 2

千份)

案由十一：舉辦表揚全國十大傑出青少年及兒童獎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陳麗惠 附署人：魏釗鈴

說明：詳如企畫書。

辦法：提請提撥經費 50 萬元。

決議：通過。(很有意義的活動，建議可提交長期策略發展委員會討論，列為永續舉辦的活動。)

案由十二：製作兒童基金會紀念徽章，致贈捐款人討論案。

提案人：楊亮亮 附署人：賴秀美

說明：徽章已逾 10 年未製作，為鼓勵捐款，擬製作 1000 只，為捐款目標。

辦法：提請提撥 8 萬元製作。

決議：通過。

案由十三：北一區舉辦宜蘭縣弱勢家庭兒少歲末圍爐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陳玉嬌 附署人：陳玉環

說明：109 年 1 月 20 日 (星期一) 宜蘭縣羅東鎮-金門餐廳，詳如附件。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20 萬元整。

決議：修正通過。(補助 15 萬，額度外；需補申請表。)

案由十四：北二區辦理『寒冬送暖 關懷兒童』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陳玉嬌 附署人：陳玉環

說明：109 年 1 月 19 日於全國宴會館舉辦。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20 萬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 20 萬，額度外。)

案由十五：北二區真心會辦理『真心有愛-埔動第一輪』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陳玉嬌 附署人：陳玉環

說明：第一學期 108 年 9/9-1/6；第二學期 2/17-6/15 於後埔國小舉辦。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20,000 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 2 萬，額度內。)

案由十六：北二區土城會辦理『歲末愛心關懷獎助學金募捐』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陳玉嬌 附署人：陳玉環

說明：108 年 12 月 29 日於新北市清水高中舉辦。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30,000 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 3 萬，額度內。)

案由十七：高屏 A 區舉辦愛的啟航創新、品格、反毒夏令營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廖敏榮 附署人：蕭袁素貞

說明：109 年 7/24-7/26 三天二夜於正修科技大學校園舉辦。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90,000 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 9 萬，額度內。)

案由十八：竹苗區舉辦推廣台灣本土童玩親子闖關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何月梅 附署人：楊盛焯

說明：108 年 12 月 15 日於新竹市香山運動場。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50,000 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 5 萬，額度內。)

案由十九：中 C 區舉辦愛在飛揚同暨愛心園遊會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陳麗惠 附署人：賴秀美

說明：108 年 12 月 29 日太原路綠園道。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10 萬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 10 萬，額度內。)

案由二十：彰化 B 區慶祝兒童節與單親兒童弱勢邊緣戶兒童圓夢計畫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施玉真 附署人：賴秀美

說明：109 年 4 月 4 日於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勤務第二大隊。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80,000 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 8 萬，額度內。)

案由二十一：高屏 A 區金蘭會舉辦「不思鼠慶新年」歲末慶祝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 附署人：

說明：109 年 1 月 17 日於樂仁啟智中心戶外花園廣場舉辦。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 50,000 元整。

決議：撤案。

案由二十二：提請討論高屏 B 區舉辦『2020 亞洲區青少年舞技友好交流訪問比賽』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 附署人：

說明：一、依據 46 屆總會八大工作目標六：強化兒童青少年國際交流辦法辦理。

二、比賽日期：109.06.06(六)下午 13:00 時起。

三、比賽地點：高雄市中正技擊館東館舉辦。(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96 號)

四、參賽國家：日本、韓國、香港、新加坡、台灣等…。

五、比賽項目：

1. 甲組(錦標組小型)曾有參加國內外賽最高獲獎經驗(需附獎狀照片證明)

2. 乙組(挑戰組中型)曾有參加國內外賽最高獲獎經驗(需附獎狀照片證明)

3. 丙組(交流組大型)曾有參加國內相關比賽得獎經驗。

辦法：1. 企劃書、經費預算，如附件。

2. 提請兒童社會服務補助活經費共 10 萬元。

決議：延議。

案由二十四：北二區舉辦反毒反暴力反飆車關懷兒童宣導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陳玉嬌 附署人：陳玉環

說明：109年3月22日於土城舉辦。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300,000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30萬，額度內。)

案由二十五：高屏B區舉辦台灣環島鐵馬行活動申請補助案。

提案人：廖敏榮 附署人：蕭袁素貞

說明：109年3月14日於台灣環島舉辦。

辦法：提請補助活動經費150,000元整。

決議：通過。(補助15萬，額度外。各區均可配合社會服務活動。)

七、臨時動議：(無)

八、自由發言：

魏釗鈴：來不及看，建議二、三天前先Line給各位看一下。(這次比較晚通知。)

主席：可以。

朱東源：基金用途也可落實在偏鄉有需要的學童身上，各位集思廣益，落實善款。

莊志偉：很贊同清寒獎助學金，選拔內容，地區性、名額應該列入衡量。

建議在案由中，可以將科目列出來。

主席：雲林區辦圓夢計畫，很令人感動(願望是幫妹妹買尿布、奶粉)，清寒獎助學金會針對偏鄉加強。將科目列出來，這個建議很好。

楊建功：沒有提案人、申請書的，就不要再送來討論了。照會各區主席，應通知提案人，避免提案的董事不知情。捐助人感恩餐會，還傳紙條，造成票數差距太大，委託票的氾濫，建議下次不要委託票。不要造成隔閡，和諧很重要的。許多是制度，保障的名額，就不要去杯葛他。開放，讓大家去捐，都有機會擔任董監事。請秘書長、主秘將未按規定者，就不要列出來討論。

主席：發現不實謠言，先求證事實。剛上任召開第二次董事加監察人會議討論提案有少部份沒有提案人、申請書的情況，是歷屆都會發生的事，因區主席剛上任對基金會不瞭解，會加強對區主席宣導。四月份會議一定會改善，也會要求各區各會要邀請董事監察人參加。

主席：下次董監事會議4月14日。

楊亮亮：心向很重要，用心學習經營一定會成功，反毒活動有去參加，很有意義。

同濟會要團心，都很和諧，保障席真的不需要這樣，感謝各位。

主席：大家要和諧，為了同濟會。

九、閉會。